

咨询：我2015年在烟台工作4年，后来到杭州工作两年，我想把我在烟台缴纳的社保转到杭州，怎么办理？

答复：您可通过“掌上12333”APP或者微信小程序搜索“电子社保卡”进行申请，详情请咨询转入地社保经办机构。

咨询：请问灵活就业人员社会保险和职工社会保险之间到底有什么区别？

答复：所谓“职工社会保险”是指参保人员有稳定工作，也就是单位给缴纳的社会保险；而相对的灵活就业人员社会保险，是指无雇工个体工商户业主、从事自由职业者的人员，或者暂时没有固定单位的人员可以选择的参保方式。两者所缴纳的的都是国家的“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只是缴纳方式有所不同。在企业缴纳社会保险需要依法缴纳养老、失业、工伤、医疗、生育五个险种并享受相应的待遇，而灵活就业人员参保只缴纳养老和医疗两个险种。灵活就业人员缴费比例要比企业低一些，目前企业养老保险缴费比例为单位承担16%、个人8%，灵活就业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比例为国家统筹部分12%，个人账户部分8%，相比较灵活就业缴费要低4个百分点。在参保年限和参保人员年龄等其他条件相同的前提下，只要缴费基数相同，两者退休养老金待遇没有差别。

咨询：公司一年没有给员工缴纳社保，是否存在违法行为？如果在断缴期间公司倒闭或破产，员工该如何处理？

答复：单位存在整体欠费情况，您可以持本人身份证到单位参保所在地的社保经办机构进行投诉登记，我们会核定单位欠费额并移交税务部门，由税务部门进行催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医疗保障局 关于企业社会保险费交由税务部门征收的公告》（2020年第6号）文件规定，自2020年11月1日起，企业职工各项社会保险费交由税务部门统一征收。《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规定，用人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由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其限期缴纳或者补足。

用人单位逾期仍未缴纳或者补足社会保险费的，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可以向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查询其存款账户；并可以申请县级以上有关行政部门作出划拨社会保险费的决定，书面通知其开户银行或者其他金融机构划拨社会保险费。用人单位账户余额少于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的，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可以要求该用人单位提供担保，签订延期缴费协议。用人单位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且未提供担保的，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可以申请人民法院扣押、查封、拍卖其价值相当于应当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财产，以拍卖所得抵缴社会保险费。（张孙小娱 华元）

责任编辑：柳林

审校：王蕾